

南阳市第八中学(初中部)0.4kv配电改造工程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南阳市第八中学(初中部)0.4kv配电改造工程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阳市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wolo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4月15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卧龙政采磋商-2025-8
- 2. 项目名称：南阳市第八中学(初中部)0.4kv配电改造工程
-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978131.21元

最高限价：978131.21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是否专门 面对中小 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 (元)
1	卧龙政采 磋商 -2025-8-1	南阳市第八中学(初中部)0.4kv配电改造工程	978131.21	是	978131.21

5. 采购需求（包括目标、标准、数量、规格、服务要求、验收标准等）：

5.1、采购内容：配电改造工程覆盖教学楼、宿舍楼、餐厅、办公楼、实验楼等全部教学设施，工程主要内容为校内主线路拆旧换新、配电盘及配电箱更新，施工中包括电缆井、桥架、入地等项目作业。（详见工程量清单）。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项目地点：南阳市第八中学校指定地点

5.4、工期：30日历天

5.5、质量要求：合格

5.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1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试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1〕12号）文件要求，本项目实行信用承诺制，供应商在制作递交响应文件时按规定提交“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模板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供以下6项证明材料，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中标（采购）供应商应将上述由信用函代替的证明材料提交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成交）公示时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说明：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

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序号3.1中1-5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新成立企业，注册时间不足一年的投标企业可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近期财务报表）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或缴税凭证和社保缴纳凭证或社保缴费记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7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相

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它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单位出具的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3.8投标人需做出“无行贿行为承诺（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格式自拟。

3.9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与投标文件对应信息相一致，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04月01日至2025年04月08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南阳市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wolong.gov.cn/>)

3. 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登录南阳市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wolo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15672779650。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5年04月15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wolong.gov.cn/>）供应商须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

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磋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04月15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磋商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供应商应在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启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 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开启过程中，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 分钟内）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将被退回响应文件。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2）响应文件递交、解密完成后，投标人需继续等待，并登录会员系统，在评审结束前保持在线状态，确保可以及时接收磋商小组提出的谈判及最终报价要求。

（3）投标人应时刻关注会员系统消息提醒，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回应磋商小组提出的谈判及最终报价要求。

（4）未按上述要求操作，造成不能参加最终报价的，后果由相关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第八中学校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淅川县杜衍街88号

联系人：刘景山

联系方式：1370341798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金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张衡东路福润花园5号楼502室

联系人：王星

联系方式：1770377326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星

联系方式：17703773262